

信阳市财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信阳市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立足财政工作实际和民众的期盼，不断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丰富信息公开内容，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增强信息公开实效，充分运用门户网站、新闻媒体、政务微信等渠道，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提升政务服务工作能力，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强化组织保障，推进责任落实。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与财政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局党组书记、局长亲自抓，分管局长直接抓，局办公室具体抓的领导体系，健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二是加强工作落实，及时学习传达中央、省市有关文件会议精神，年初按照工作要点分解落实任务细化工作举措，推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三是加强绩效考评，将政务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综合考核范围，确保工作有部署，责任有分解，实施有检查，结果有考核。

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拓宽政务公开渠道。2022 年，信阳市财政局不断增强政务公开服务能力，加强门户网站功能建设，积极与报社、网络媒体合作，推进政务公开的广度。一是主动在官网公开政府信息 760 条。二是信阳市财政局驻市行政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发放初级，中级会计证 2022 全年合计发放 2379 件，政务服务平台网上咨询 10 件。三是政策解读发布 5 条，办理依申请公开 7 项，参与行政诉讼 2 项。四是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 29 件（主办 6 件，协办 23 件）、政协委员提案 29 件（主办 3 件、协办 26 件）。五是依法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和“三公”经费公开，2022 年市本级“三公”经费较 2021 年同比上升 6%。六是 2022 年市本级完成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300 个，采购规模 8.2 亿元。凡达到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备案项目，全部进入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进行公开招标采购。七是全市列入财政部和省财政厅 PPP 项目清单的 119 个（含潢川、固始）PPP 项目信息，通过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网站和河南省财政厅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专栏网站同步向社会公开。便于社会公众及时了解财政工作动态、政策文件和办事指南等有效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9229.248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7	0	0	0	0	0	7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1	1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较去年相比有了一定进步，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差距：一是主动公开范围需要进一步拓展，政策文件公开有待进一步规范；二是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仍需进一步健全，内容需进一步细化；三是政策解读“三同步”机制需要强化，政策解读形式还不够多样，解读质量有待提高；四是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需要进一步深化，内容管理有待加强；五是网上调查工作力度还有所欠缺，需要进一步加强。

针对以上问题，2023年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进一步深化主动公开工作，积极探索扩大公开范围，逐步将其他规范性文件纳入主动公开，不断提高政策公开的含金量。二是进一步规范和强化公开审查工作，坚持关口前移，加强对拟不公开、拟不解读政策文件的前置审查，提高政策解读文稿质量。三是提前谋划政策解读工作，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多采用数说图解、图片、微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增强政策解读的可读性、吸引力。四是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管理，持续做好优化工作，把握重要活动、重要节点策划生产出新出彩的原创优质内容产品，及时办理回复网上咨询和网民纠错；严格信息发布审批流程，完善智能校验和敏感词过滤等功能，确保发布信息安全、权威、准确。五是完善“网上调查”栏目功能，及时公开调查结果，推动线上线下调查研究互促互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